宁化县林业局（办）

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办事指南

1. 事项名称：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

二、事项类别：行政许可

三、办理依据：《[野生动物保护法](http://hyyyj.fujian.gov.cn/zfxxgkzl/zfxxgkml/zcfg_310/gfxwj/200804/t20080427_1856764.htm" \t "http://zwfw.fujian.gov.cn/person-todo/_blank)》第二十一条禁止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因科学研究、驯养繁殖、展览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猎捕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必须向国务院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特许猎捕证；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特许猎捕证。第二十二条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依法取得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核发的狩猎证，并且服从猎捕量限额管理。

四、受理机构：宁化县林业局野动站

五、审批机构：宁化县林业局

六、申请条件：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种源引进、疫源疫病监测或护农猎捕其他特殊情况需要。

七、申请材料：⑴林业行政许可申请表；

⑵申请人身份复印件的有效文件或材料（电子证照库获取）；

⑶委托书；

1. 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电子证照库获取）；
2. 猎捕目的的有效文件和说明材料；
3. 猎捕实施方案；
4. 猎捕区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报告。

八、办事流程：受理——决定

九、法定办理时限：自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

十、承诺办理时限：自受理之日起1个工作日（承诺时限不含上级审批时间）

十一、发放证照情况：福建省野生动物猎捕许可证

十二、收费标准：无

十三、收费依据：无

十四、表格下载：http://zwfw.fujian.gov.cn/

十五、填表示例：http://zwfw.fujian.gov.cn/

十六、投诉电话：12345

十七、咨询电话：0598-6651022

十八、办公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夏令时）

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冬令时）

十九、办公地址：宁化县万星广场1号楼三楼行政服务中心3楼36号林业窗口

二十、乘车路线：乘1、2路公交车至宁化法院站下，往江滨北路方向步行500米；乘7、8路公交车至万星广场站下

二十一、状态查询：0598-6651022



**二维码扫一扫**

**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